

知味 食豆腐

张富国

“今人不识古时月，今月曾经照古人”，豆腐生生不息，那种馨香，穿越深邃，居然传递了2000多个春秋。

雪霞羹，《山家清供》里的一道名菜，其实是芙蓉和豆腐炖制而成：采粉红娇嫩的芙蓉，去蕊去蒂，热水点油，汤烫后，与软白清馨的豆腐同煮。

豆腐最接地气的，煎炸煮焖，凉拌霉卤，好拔弄，一会儿就能搞定。“箸上凝脂滑，钗中软玉香”，苏轼的眼中，软玉般的豆腐，挂糊煎熟，和香菇、笋片等同炒，添上半勺汤，小火煨焖，再用大火烧干汤汁，出锅装盘即成，有家常菜的风范。

豆腐细作，会更加入味。八宝豆腐是康乾时代的宫廷名菜，用几十种食材调配，用来赏赐重臣。把豆腐嫩片切碎，豆腐脑也行，加香蕈屑、蘑菇屑、松子仁屑、瓜子仁屑、鸡屑、火腿屑，入浓鸡汁中炒滚烩透，用勺舀。这哪里是吃豆腐，分明是秀色可餐的艺术品。

中国人讲求饮食和食德，豆腐保平安，自然受人捧。小时候生了燥热病，吃几块豆腐，脾胃自然凉。有味茉莉豆腐药膳，采茉莉花嫩叶，洗净，与豆腐熬食，是去火、除热、安和的绝品。

后来，不知怎么搞的，“吃豆腐”好像得了症候，人人都要避而远之。原来，吃豆腐有了歧义，专指男女情事。喜欢揩油，暗送秋波，抛点媚眼，撩些暧昧，成了调戏的代名词。一旦超出恋人与夫妻，就会被呵斥“咸猪手”；如果诉至公堂，冠以“性骚扰”的名头，会让人嗤之以鼻。

灯下漫笔

烟水记

储劲松

三河古镇的米酒颜色好看，一汪酡红的秾丽，古静清和，如同陈年的普洱，初入眼不免惊艳。灯下轻轻摇晃酒器，黏黏的酒液微微荡漾，飘舞起伏仿若红丝带，泛着古铜的光泽。酒的滋味也好，进口香醇甜糯，细细品来醇厚绵滑，入腹温润妥帖。

那一天三河风雨大作，是台风雨，渐渐杀暑如切刀，古镇清凉而安适，来访者也不多。正午时分，我撑着一把伞，走在三河老街的青石板路面上，望着比素日空了许多的宽窄巷子、廊桥、楼台、店铺、城隍庙、杨振宁故居、大夫第、董寅初纪念馆、孙立人故居、刘同兴隆庄、连连绵绵黑白二色的老房子，恍惚以为回到了民国，觉得自己就像《雨巷》里的戴望舒。

这几年，以旅行或者文学的名义，我三次到三河，却是第一次喝三河的米酒。太好了，又因长途赶来有些困乏，也就多喝了一点。挥笔一觞，复挥笔一觞，促雨延旧雨，挥觞道平素，于是骨头有些软，身体有些飘，眼神有些迷离。想起古人的诗：“我有旨酒，以燕乐嘉宾之心。”“我有旨酒，与汝乐之。”

三河有美酒，斟来云霞光。三河人的江淮官话听起来像京剧，在懂与不懂之间。却也无妨，三西若是媒介

更是使者，像三河水波上的一叶扁舟，沟通陌生宾主如同旧相识。酒使人近，也令人远。近是距离，远是心境。肥西的三河是令人远、令人幽、令人旷、令人思无邪的，雨天尤其如此，雨天的夜晚和清晨尤其如此。

那一天三河风雨大作，是台风雨，渐渐杀暑如切刀，古镇清凉而安适，来访者也不多。正午时分，我撑着一把伞，走在三河老街的青石板路面上，望着比素日空了许多的宽窄巷子、廊桥、楼台、店铺、城隍庙、杨振宁故居、大夫第、董寅初纪念馆、孙立人故居、刘同兴隆庄、连连绵绵黑白二色的老房子，恍惚以为回到了民国，觉得自己就像《雨巷》里的戴望舒。

前两次来，镇子上南腔北调人潮澎湃，几乎没有立足之地，太繁华也太热闹，叫我心生畏懼。我是一个耽于安静的人，繁华与热闹仿佛春药，会让我在其中迷失本心。雨天的三河挂着水帘子，蒙着白白的雨烟，有浓郁的民国风，可以怀旧，也可以旁若

无人地歌唱。譬如“笑莫笑，悲莫悲，此刻我乘风远去。往日意，今日痴，他朝两忘烟水里。”

赋写《沧海一声笑》《上海滩》《两忘烟水里》的黄霏，脚踏金镶玉砌的皇后大道，骨子里一身旧气，一身士夫气，一身慷慨任侠气。那年他归道山时，我伤感过，听了一夜的《两忘烟水里》，心间戚戚，似乎一个时代的遗响终于也散尽了余音。远去的人都是逝水，不可追，姗姗而来起起而落的人，也只不过是渐逝之水。三河古镇已经2500岁了，见过吴楚相争的鹊岸之战，见过太平军大胜湘军，见过明清徽商鼓鼓的褙褙和漫长的盛衰，自然也见识过太多的人事代谢往来古今。

时间一样的流水，流水一样的时间，这样慢，那样长，足以让一个人英雄意气消磨尽。

幸而有米酒可以慰行旅，有烟水可以暖苍凉，有文章可以供吟诵。这几天读归有光，听他在故纸上说：“文章，天地之元气，得之者直与天地同流。”三河是可以写一篇大文章的，甚至可以写一部大书，从战国写到今天，从当初浮在巢湖中的一个小岛写

到七万人聚居的通衢闹邑，从舒鸠国写到古娱坊。三条河的水，可供研墨，可以洗笔，也可以作巨幅的纸张——三河的前世今生写在水上。

夜里，雨仍在断断续续地下，我希望雨一直下到明朝。秋水时至，小南河、杭埠河、丰乐河三川交流相灌，两涘之间不辨人影灯影。晚饭后，与同行诸君趁着酒兴，坐小舟游弋于水上，看河，看柳，看灯，看船，看舟剪碧波，看水幕电影，看看夜景的人，雨烟和灯烟如小虫，如小篆，簌簌扑人面，回头看树影苍苍处，忽觉人间烟水茫茫。

三河的雨夜很安静，也很唯美，叫人起投迹归此地之心。想起来，这样的话我在别处也曾经说过，打心自问，无一不是真心。

晚间早早睡了，清晨拉开客栈的窗帘，雨已歇，河上的水烟仍在，黑瓦白墙的古民居刚刚开启木门扉，觉得自己已经在这里住了半世。低声咕哝一句：我还是喜欢三河原来的名字，鹊渚，或者鹊岸。记得写《临川四梦》的汤显祖写过：“鹊渚逢人报好消息，龙舒君长挟青琴。”以为这话清而吉，可以刻在三河的石头门楣上。



黄河落日 (摄影) 刘予平

新书架

《耶稣的学生时代》

马博

《耶稣的学生时代》是库切上一部作品《耶稣的童年》的续篇，本书进入了2016年布克奖候选名单。在书的题词处，库切用《堂吉珂德》中的话自我打趣：“不论哪部书，续篇从来没有好的。”然而《耶稣的学生时代》精彩程度完全不逊于前作：一个虚构的移民国度、一个神秘的天才儿童、一所匪夷所思的学校、一班离奇的杀人案件构成了这本书的主要情节。书的主人公仍为少年大卫，这个男孩拒绝接受传统学校教育，认为人们不了解数学的真正含义。这次，他似乎在新的城市

找到了自己的知音：在埃斯特雷拉的舞蹈专科学校，校长夫人安娜教学生们通过跳舞把真正的数字从它们寄居的星星上召唤下来，正在大卫越学越深入之时，校长夫人却被博物馆管理员谋杀了，而谋杀的动机，据管理员所说，是“爱”。《耶稣的学生时代》似乎有着颇为简单的人物设定、三言两语就可概括的类似悬疑小说的情节，但事实上，本书在情节之外、在角色之间的对话中包含着无穷无尽可以反复玩味、深思的细微思想，这是库切独具的笔法，也是这本书最为特别之处。

版的学生都是经过精挑细选的，从报纸刊头到文字内容，字迹俊美，排版精巧，给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每当考试的时候，老师们总要凑夜深人静，锁好门窗，分科目刻钢板到晚上两点多钟。然后再凌晨晚上用手推的油印机一下一下地把卷子一张张油印出来，然后把底板扔到垃圾堆上烧毁。

有一次，期中考试之后，老师很纳闷。有个捣蛋鬼平时成绩很差，那次考试居然得了90分。怎么回事？自己刻印的钢板，亲自油印的试卷啊！那个孩子就不打自己招了，有一次在同学面前卖弄时说漏了嘴，竟然是他把老师扔到垃圾堆上的底板，用两张白油光纸，用一个瓶子把试卷印了出来。老师笑骂道：“好你个小毛贼啊，合着你的聪明脑瓜子都用到这上面来了，下次要是保持不了这个成绩，看我怎么让你屁股开花。”

随着时间的推移，刻钢板成了少数的记忆，钢板、铁笔和蜡纸成了老古董。

朝花夕拾

犹记当年刻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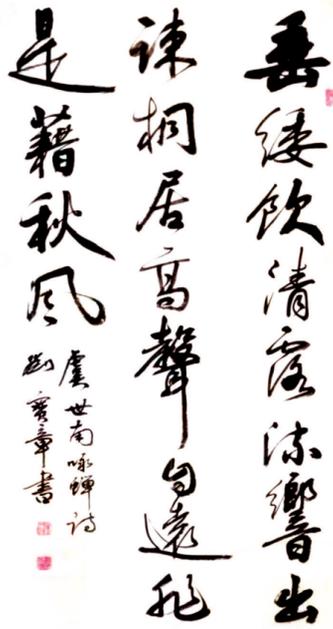
刘文方

急都要用心，不同的素材要采用不同的方法。刻钢板很辛苦，很费时费神。画表格横线要轻而快，或者用虚线。大标题用力要稍微重一点。奖状上的大字，还要用双线刻画。那个时候，办公条件差，老师们就着昏暗的煤油灯、蜡烛或者25瓦灯泡，晚上要刻钢板坐到深夜。夏天刻钢板蚊虫叮咬，浑身流汗，手下要垫上一张净纸，否则手上出汗会打湿蜡纸，影响印刷效果。冬天，天寒地冻，冻手冻脚，刻一会儿，就要搓搓手或者伸手往煤火上烤一下。

刻钢板的年代，练就了不少的书写能手。经过反复实践以后，蜡纸上

可以刻出仿宋、正楷、行书、草书、黑体、隶书、魏碑等不同字体或不同格式。学生的试卷、练习题、文学社的校报，就连给师生们发的奖状也是铁笔蜡纸制版而成。奖状上多数都是双层字，排版整齐大方，字迹或苍劲有力，或娟秀优美，看着赏心悦目，闻着墨香，让人爱不释手。

看到老师们刻钢板很辛苦，有不少学生经过练习，也主动承担了刻印练习题、校报的任务。至今还清楚地记得，当时学校的文学社名字叫“裕龙文学社”，刻印的校报叫“澧河潮”，是由贺金峰等老师发起创办的。隔三岔五，都要油印出一期校报。刻钢



居高声自远 非是藉秋风 (书法) 刘宝章

百姓记事

晚熟的瓜才甜

马海霞

我小时候调皮捣蛋，不爱学习，上小学一年级期末考试，数学考了38分，父亲一看成绩，气得手都哆嗦，将我打了一顿。打完我一脖子说，越打我越不学，下次我准备考28分。我这么一说，父亲都气乐了，扔了笤帚疙瘩，独自闷闷酒去了。

母亲说，下等人用棍教，我比下等人还下等人，打都不害怕，没出息的家伙，开学还让我背破书包，穿旧衣服，给姐姐哥哥一人买个新书包，扯一身新衣服，让我眼馋去吧。

母亲说到做到，临暑假开学前，姐姐和哥哥买了新书包和新衣服，一毛钱也没给我花。母亲说，不愿学习，早下来种地，别在学校浪费时间了。我牛脾气上来，回怼说，不念就不念，早念够了。祖母见状，将我领进了自己屋子，变戏法似的取出一个咸鸭蛋，递给我，说这是鼓励的咸鸭蛋，考不好就得鼓励。还说，父母不给我买新书包新衣服，祖母给我买。那日，祖母领着我们兄妹三人赶集，果真没有食言，给我买了新书包和新衣服，而且新书包比哥哥姐姐的还大好看。回来路上，祖母说，你们别嫌我偏心，你们知道吗，人的大脑有长得快的，有长得慢的，有人三岁便识字，有人七八岁才识字，但你们瞧着吧，晚长的孩子后劲儿大，等脑子长足了个儿，懂事了，肯定能超过普通孩子，我活了70岁，看过这样的人多了去了，晚熟的瓜才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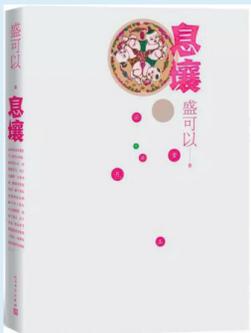
我们回到家后，祖母找父母谈话，她说，越学习不好的孩子，上学越吃力，学校就是认成绩的地方，学习好了老师喜欢，同学待见，学习不好，老师不给你好脸儿，同学也跟着嘲笑，而且上课听不懂老师讲的啥，比学习好的学生更着急上火，上课比受刑还难受。所以对学习不好的孩子家长要多点耐心，多给点关心和鼓励。

祖母这些话，说到我心坎里去了，我连连点头。祖母把我拉到跟前，和我商量，打算让我再读一年一年级，还说，蹲级不丢人，不是笨，而是我脑子比一般孩子发育慢，再让脑子长一年，来年上二年级肯定能考好成绩，我是晚熟的瓜，甜劲儿在后头。

我又读了一年一年级，果然学习进步了不少，成绩一下成为班里第一名。为了怕被同学耻笑，祖母还特意买了一篮子瓜去老师家，嘱咐老师对外说我身体不好，蹲级是万不得已，千万别在班里说是成绩不好才蹲级的。

后来，每当我学习工作中遇到了麻烦，就想起祖母的话，失败了落后了便奖励自己，感谢自己的辛苦和烦闷，然后再积累力量，从头来过，不要怕晚，甜劲儿在后头。

连载



吴爱香始终觉得体内的钢圈与丈夫的死亡有某种神秘关联，那东西是个不祥之物。此后慢慢细长的日子里，她从心理不适发展到身体患病，这个沉重的钢圈超过地球引力拽她往下。好在生活分散了注意力，艰辛挽救了她。她听从丈夫的遗言，辅助婆婆，从不违逆。别人看到这对婆媳关系平和融洽，也看到戚念慈的厉害冷酷——她也是三十岁上死了丈夫，懂得怎么杀死自己身体里的女人，怎么当寡妇。

如果将已是一团臃肿白面的戚念慈仔细揉捏，抹平皱纹，去掉赘肉，拍紧肌肤，立刻能还原出那个细皮嫩肉、情欲结实的少妇——她年轻时的照片完全证实了这一点——岁月不过是副面具，它惯于隐藏真实。

戚念慈爱在太阳底下洗她那对稀罕小脚，像洗刷出土文物——这是她表达权威的方式，她展示它们，像将士展现勋章。没有人知道有多少秘密生活隐藏在在这双小脚中。

吴爱香总是在她洗脚时端来一杯芝麻子茶，戚念慈一边喝茶

咱喝，一边处理家事：“等来宝满五岁再断奶吧，现在他要再喂几口你就让他喂几口。”吴爱香平淡地点头。戚念慈摇头摆手：“他缺的不是奶水，是没爹疼，缺爱。”吴爱香又平平淡淡嗯了一声。

树林里传来斑鸠的鸣叫。戚念慈又聊到初月，十年前的那壶开水既然已经浇到了她的头上，不能改变事实，那就努力给她说明好亲，多配嫁妆，初月心地善，会有好命。接下来她又将其几个丫头评说一番，比如说初云慢性子，初冰有心计，初雪胆子大，初玉天赋高。“会读书的，砸锅卖铁送她读，都不强迫，但要照我说啊，嫁个好人家比什么点都重要。”她摇了摇头，“至于来宝，他这样子要是能给初家续上香火，就算是祖宗菩萨坐得高了。”好编故事的人，在初安死这件事上费了不少唾沫。他们主观认定，初安进棺材也不会忘记那个要命的晚上，上帝在他无路可逃时给了他一个粪池。

那个夏夜应该是满天星星，没有月亮，成片的鱼塘在星夜里

闪着诡秘的光。失眠的鸟扑扇翅膀。青蛙跳进池塘，咚的一声砸破水面。空气里有熟悉的气味。鱼塘像棋盘分布，路径上长着肉马根草——这种顽强的、匍匐爬生的野草，冬枯春荣，踩上去松松软软。路边的水杉笔直，黑黑的排成一行。那个将要死亡的人知道哪条路上有沟壑，哪片鱼塘堵了暗礁，场上有多少颗水杉，塘里下了多少鱼苗，哪片塘叫什么名字，每片鱼塘多大面积，养了多少母猪，多少鸡圈了，多少鸡生蛋。为了熟悉这片农场，他没少让妻子独守空房。

贝壳腥，猪屎味，饲料香。狗吠，猫叫。芦苇沙沙地响，柳条轻轻地摇。那个将要死亡的人不慌不忙地走着，身影挺拔，春情暗涌，激情赋予了他特异功能，他能从千百种气味中，准确地捕捉到了那个女人的肉香。他爱这现实的农场，也爱她那片神秘的农场，那儿满是鲜花杂草，有山丘湖泊，有沼泽平原，还有茅屋炊烟。将要死亡的人经过一片红砖瓦屋，听到猪群咬架，嗷嗷叫，感到盛世太平；猪不发瘟，鱼不生病，珠蚌肥润，他对得

起国家，对得起群众，见她的愿望顿时变得急切了一些。

好事者的猜想很难说准不准确。自称参与过追赶与搜索的人言之凿凿，说女人的丈夫早已察觉，因此布局捉奸。也有人那件事从头至尾是个阴谋，做丈夫的对场长的职位觊觎已久，将老

婆捏成诱饵，打算在初安运咬钩之后，要挟他辞职，抹掉事业中的劲敌。不料那女人动了真情，导致游戏发生了质的转变——他可从没想到给他们制造真正的男女友爱——妒火焚烧着他的内心，这也就是为什么那个晚上他拿到了通奸的证据，仍然穷追猛打。他事先设计了几条逃跑路线，瓮中捉鳖，每条路线都有致残或夺命的陷阱，毒粪坑便是其中之一。

有人回忆说那晚九点左右，他远远地看见农场里手电筒晃动，光线忽长忽短，忽而化作圆点，似乎有猪从牢里逃出来了。骚乱的光束在寂静中持续了十几分钟。同一夜稍晚时分，一个在后门口撒尿的人被荷塘里的动静吓尿了脚，他看见水里爬上来一团东西，全身溜光发白直立行走。同一天半夜，初安浑身水淋淋的回来走夜路掉进了臭水沟。吴爱香起来烧了一锅开水，给他搓洗挠痒，直接得整块肥皂薄如纸片，洗得公鸡打鸣窗口发白。习惯叼着奶头睡觉的来宝通宵嘶哭，惊醒了很多睡眠轻浅的人。

秋野一片秋色。黄的、绿的、红的，雨后初晴时，还会有蓝叶和彩色的河流。稻田一望无际，禾叶青里透黄，谷穗像怀春的少女，垂头不说话。偶尔一片荸荠地，叶碧翡翠尖细，像葱一样。水沟边杂草茂密，长腿昆虫沾水飞奔，仿佛追赶它水里的倒影。田埂上站立长脚白鸟，悠闲踱步，时而倏地飞起来，身影散进天幕。海阔天高。鸟，树，人，一切蓝天下的东西，仿佛海底生物。

这是初安运躺在坟墓望里看出去的景象。墓址是抹尸人王阳冥选的，自称研究易经会看风水，但那时不作兴，没人重视，他就只能抹尸安排丧葬。给初安运抹尸人脸之后，他用东家的赏钱给初月买了一顶瓜皮假发，过一阵又送她一顶新的，连续送出三顶假发之后，他娶了初月。这是1983年，初月刚满十七。人们总说没有十全十美的事物，若干年后，初月与王阳冥有儿有女，有说有笑，一家人面色红润眼睛明亮，实在是挑不出什么毛病来。九十年代初期，初家小女儿初玉考上北京的大学，初安运住了多